

证券代码：149524

证券简称：21 长城 04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三期)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【2021】1276 号文注册。根据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对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公告》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10 亿元（含 10 亿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，全部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发行方式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23 日，具体发行情况如下：

1、本期债券期限为 3 年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3.67%。

2、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及《关于规范公司债券发行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各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

（本页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发行人：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2021 年 6 月 23 日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主承销商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2021年6月23日

